证券代码:600331 证券简称:宏达股份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416,437,632.23	-43.35	2,015,551,263.38	-4.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812,386.58	-126.68	95,751,688.37	-67.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8,277,707.91	-225.74	46,494,284.30	-49.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266,078,395.11	349.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93	-126.80	0.0471	-67.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93	-126.80	0.0471	-67.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2	减少 26.99 个百分点	24.02	减少 125.82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352,139,109.58	2,261,094,132.28		4.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448,673,925.74	348,757,383.90		28.65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 3 个月期间,下同。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34,213,796.96	34,940,459.54	本公司原控股子公司剑川益云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5 日收到剑川县人民法院《决定书》(2022)云 2931 破 1 号,指定云南欣晨光(大理)律师事务所担任剑川公司破产管理人,管理人于 8 月 25 日已接管剑川益云公司。本报告期期末,本公司已丧失对剑川益云公司的控制,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实质上已形成股权投资处置,并于合并报表确认相关的投资收益 33,791,308.08 元。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57,716.11	10,548,989.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250,736.27	-5,023,251.0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2,167.64	219,809.7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75,958.48	1,471,490.2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137.17	3,615.04	
合计	39,465,321.33	49,257,404.07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第三季度有色金属产销量情况

单位:吨

产品	2022 年第三季度产量	产量同比变动比例(%)	2022 年第三季度销售量	销售量同比变动比例(%)
锌锭(含锌合金)	6,902.43	-49.40	7,177.10	-47.97

(三)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应收账款	32.36	比上年年末增加主要是对部分优质客户的销售订单采用先货后款方式结算,本期末尚未到收款期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39.90	比上年年末数减少主要是本期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已托收所致。
预付款项	151.92	比上年年末增加主要是对部分采购订单采用先款后货方式结算,本期末尚未到货结算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62.48	比上年年末增加主要是期末增值税进项税留抵税额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42.86	比上年年末增加主要是公司对参股公司西藏宏达多龙矿业有限公司补偿费投入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37.74	比上年年末减少主要是本公司原控股子公司剑川益云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5 日收到剑川县人民法院《决定书》(2022)云 2931 破 1 号,指定云南欣晨光(大理)律师事务所担任剑川公司破产管理人,管理人于 8 月 25 日已接管剑川益云公司。本报告期期末,本公司已丧失对剑川益云公司的控制,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实质上已形成股权投资处置,并于合并报表确认相关的投资收益 33,791,308.08 元。
预计负债	-100.00	
合同负债	75.07	比上年年末增加主要是期分销售订单采用先款后货方式结算,本期末尚未发货结算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79.83	比上年年末减少主要是已支付前期应付工资、奖金所致。
应交税费	121.89	比上年年末增加主要是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绵竹川润股份有限公司应交增值税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77.40	比年初增加主要是预计相关税费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	137.95	比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根据什邡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应急指挥部《关于明确改造金桥酒店有关单位职责及完成时限的通知》(什冠肺指[2021]118 号),控股子公司四川宏达金桥大酒店有限公司被征用为集中隔离场所,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6,107.09	本公司原控股子公司剑川益云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5 日收到剑川县人民法院《决定书》(2022)云 2931 破 1 号,指定云南欣晨光(大理)律师事务所担任剑川公司破产管理人,管理人于 8 月 25 日已接管剑川益云公司。本报告期期末,本公司已丧失对剑川益云公司的控制,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实质上已形成股权投资处置,并于合并报表确认相关的投资收益 33,791,308.08 元。
资产处置收益	-99.42	比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上年同期因金丽锌业合同纠纷案的执行,公司名下 3 处房产完成司法处置,上述 3 处房产处置价款与账面净值及相关税费的差额 1.56 亿元计入上年同期资产处置收益。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9.56	比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本期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托收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比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1、年初至报告期期末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以及公司对参股公司西藏宏达多龙矿业有限公司补偿费投入增加所致;2、处置固定资产收到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9,44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无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四川宏达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36,237,405	26.39	0	质押	530,000,000
					冻结	536,237,405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5,436,620	8.63	0	质押	175,000,000
					冻结	175,436,620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四川信托—名嘉百货流动资金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00,000,000	4.92	0	未知	0
陈其庆	境内自然人	10,413,682	0.51	0	未知	0
艾淑贤	境内自然人	9,062,300	0.45	0	未知	0
叶黎翠	境内自然人	7,471,900	0.37	0	未知	0
陈泽川	境内自然人	3,800,000	0.19	0	未知	0
李志诚	境内自然人	3,560,500	0.18	0	未知	0
邓旭	境内自然人	3,543,961	0.17	0	未知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中证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320,700	0.16	0	未知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四川宏达实业有限公司	536,237,405	人民币普通股	536,237,405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	175,436,620	人民币普通股	175,436,620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四川信托—名嘉百货流动资金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0
陈其庆	10,413,682	人民币普通股	10,413,682
艾淑贤	9,062,300	人民币普通股	9,062,300
叶黎翠	7,471,900	人民币普通股	7,471,900
陈泽川	3,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800,000
李志诚	3,560,500	人民币普通股	3,560,500
邓旭	3,543,961	人民币普通股	3,543,96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中证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320,700	人民币普通股	3,320,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一致行动情况。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陈其庆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0,413,682 股;股东叶黎翠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7,471,900 股;股东陈泽川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3,800,000 股。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一、金鼎锌业合同纠纷执行案进展情况

2018 年 12 月 24 日最高人民法院对公司原控股子公司云南金鼎锌业有限公司(简称"金鼎锌业")合同纠纷案做出终审判决。根据最高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7)最高法民终 915 号判决结果:公司原持有金鼎锌业 60%股权无效,金鼎锌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告范围;判决公司赔已经支付的增资款 496,342,200 元后,向金鼎锌业返还 2003 年至 2014 年获得的利润 1,074,102,155.40 元。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通过现金加资产抵债方式已向金鼎锌业返还利润 5.82 亿元,尚有应付金鼎锌业返还利润款及延迟履行金合计 650,171,228.73 元,其中应返还利润款本金 489,951,849.11 元,累计延迟履行金 160,219,379.62 元。返还利润本金公司已在 2018 年年度报告中计入损益,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延迟履行金 23,529,152.48 元计入公司当期损益。

因该案,公司持有四川信托 22.1605%股权中 10%的股权尚处于冻结状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和青羊区法院对公司名下部分资产予以冻结、查封:冻结公司银行账户中的存款,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被冻结银行存款为 54,917,887.93 元;冻结公司所持 8 家子公司的股权;查封公司名下位于什邡市的 135 套房产(建筑面积合计 127,907.28㎡),截至报告期末因本案被查封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48,786,606.98 元,查封公司 11 宗土地使用权(土地面积合计 309,440.7㎡)等无形资产,截至报告期末因本案被查封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42,022,072.33 元。

目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基本正常。被查封的房产、土地等未被限制正常使用,公司仍可正常开展生产经营活动,若法院对该案执行采取进一步措施,相关资产可能存在被司法处置的风险,可能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已积极加强与金鼎锌业、相关法院以及地方政府的沟通协调,努力确保查封的资产能够正常投入生产经营。为推动金鼎锌业案的处置,尽快偿还所欠返还利润款,履行法院判决,在确保公司持续稳定经营的前提下,公司正多途径筹措资金,并与金鼎锌业积极开展沟通和协商,力争尽快达成利润返还款和解协议。公司将密切关注该案进展,根据该案的执行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全资子公司剑川益云公司破产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剑川益云有色金属有限公司(简称"剑川益云公司")已于 2019 年 9 月起全面停止生产,苦今未进行生产经营(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17 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剑川益云有色金属有限公司破产的公告》临:2019-035)。因剑川益云不能偿还到期债务,并且明显缺乏债务清偿能力,公司作为债权人向法院申请对剑川益云进行破产清算。2022 年 8 月 3 日,云南省剑川县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2022)云 2931 破申 1 号,裁定受理公司对剑川益云的破产清算申请。(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6 日披露的《关于申请全资子公司破产清算的公告临时公告》临:2022-025)。

剑川益云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5 日收到剑川县人民法院《决定书》(2022)云 2931 破 1 号,剑川县人民法院指定云南欣晨光(大理)律师事务所担任剑川益云有色金属有限公司管理人。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7 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破产清算的进展公告》(临:2022-026)。

管理人于 8 月 25 日已接管剑川益云公司,本报告期期末,公司已丧失对剑川益云公司的控制,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实质上已形成股权投资处置,并于合并报表确认相关的投资收益 33,791,308.08 元。

公司将持续关注剑川益云破产清算事项的进展,并及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7,157,926.25	232,314,307.5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9,318,224.37	29,705,364.16
应收款项融资	168,315,452.38	280,062,411.37
预付款项	76,257,366.06	30,270,760.1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727,368.51	5,912,752.0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48,496,277.21	406,966,580.9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6,860,602.93	10,233,472.55
流动资产合计	1,092,133,217.71	995,465,648.7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9,997,459.76	69,997,459.7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19,816,220.98	966,232,033.24
在建工程	81,616,551.34	46,518,090.6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194,131.82	4,934,272.74
无形资产	79,573,056.97	102,165,798.5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3,094,916.23	34,016,923.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3,554.77	243,905.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41,520,000.00	41,52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60,005,891.87	1,265,628,483.52
资产总计	2,352,139,109.58	2,261,094,132.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48,910,000.00	784,25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1,256,756.99	146,582,516.2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57,262,959.79	146,952,143.1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258,388.08	40,935,890.80
应交税费	13,839,978.58	6,237,208.90
其他应付款	732,908,418.74	726,508,132.5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401,874.90	2,407,785.8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50,839.58	918,912.15
其他流动负债	24,034,844.70	13,548,241.54
流动负债合计	1,877,422,186.46	1,865,933,045.4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407,037.86	4,124,211.4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6,800,000.00
递延收益	22,263,777.63	25,184,277.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670,815.49	46,108,489.16
负债合计	1,903,093,001.95	1,912,041,534.5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32,000,000.00	2,03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076,692,850.39	3,073,818,647.8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1,530,939.36	-41,716,931.64
专项储备	1,591,107.30	486,448.62
盈余公积	172,703,990.51	172,703,990.5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792,783,083.10	-4,888,534,721.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48,673,925.74	348,757,383.90
少数股东权益	372,181.89	295,213.8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49,046,107.63	349,052,597.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352,139,109.58	2,261,094,132.28

公司负责人:黄建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帅巍 会计机构负责人:帅巍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9 月

编制单位: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 年前三季度(1—9 月)	2021 年前三季度(1—9 月)
一、营业总收入	2,015,551,263.38	2,111,452,344.65
其中:营业收入	2,015,551,263.38	2,111,452,344.6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967,583,416.31	2,015,464,754.96
其中:营业成本	1,778,174,749.96	1,845,380,156.2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148,856.22	8,284,458.57
销售费用	13,372,099.26	11,066,150.36
管理费用	112,844,948.50	96,763,635.73
研发费用	2,708,056.16	74,521.95
财务费用	52,334,706.21	53,895,832.07
其中:利息费用	53,330,163.91	53,248,351.99
利息收入	1,191,130.86	1,012,889.63
加:其他收益	10,768,798.76	4,525,588.5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791,308.08	544,398.3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31.0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19,169.39	-2,445,182.7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02,429.82	-1,393,156.5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49,151.46	196,593,496.4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0,855,506.16	293,812,733.74
加:营业外收入	5,644,235.81	588,365.87
减:营业外支出	620,984.73	1,140,298.4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5,878,757.24	293,260,801.14
减:所得税费用	50,135.53	-248,814.6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828,621.71	293,509,615.7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828,621.71	293,509,615.7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751,688.37	293,447,979.1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76,933.34	61,636.5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6,010.88	-4,859.68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5,992.28	-4,859.20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5,992.28	-4,859.2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5,992.28	-4,859.20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60	-0.48
七、综合收益总额	96,014,632.59	293,504,756.0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5,937,680.65	293,443,119.9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6,951.94	61,636.1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71	0.144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71	0.144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黄建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帅巍 会计机构负责人:帅巍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9 月

编制单位: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 年前三季度(1—9 月)	2021 年前三季度(1—9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88,000,508.60	1,692,244,610.9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254,852.54	167,093.4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01,066.13	20,385,479.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11,356,427.27	1,712,797,183.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80,549,577.52	1,390,633,649.1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2,341,186.92	185,615,482.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734,904.75	29,673,668.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652,362.97	47,687,389.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5,278,032.16	1,653,610,189.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078,395.11	59,186,993.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863,938.49	68,172,026.7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862.11	-2,125,792.1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60,076.38	66,046,234.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5,699,662.82	41,372,956.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99,364.24	31,101,985.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399,027.06	72,474,941.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538,950.68	-6,428,707.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89,2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9,2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340,000.00	41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023,285.90	27,984,074.0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25,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71,445.69	1,509,433.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534,731.59	448,493,508.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534,731.59	-59,243,508.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4,183.14	-10,461.9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188,895.98	-6,495,683.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7,817,141.08	179,453,950.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1,006,037.06	172,958,266.98

公司负责人:黄建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帅巍 会计机构负责人:帅巍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0331 证券简称:宏达股份 编号:临 2022-035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宏达股份")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黄建军先生主持,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宏达股份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详见 2022 年 10 月 29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该议案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2022 年修订)、《公司章程》和其他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对《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详见 2022 年 10 月 29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该议案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2022 年修订)和其他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对《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详见 2022 年 10 月 29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该议案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2 年修订)、《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对《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详见 2022 年 10 月 29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该议案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0847 证券简称:万里股份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14,531,598.81	-1.01	327,258,700.43	-21.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68,919.54	不适用	-25,540,986.59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377,976.52	不适用	-27,721,047.54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33,509,598.66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不适用	-0.17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不适用	-0.17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5	减少 0.41 个百分点	-3.69	减少 3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758,588,061.43	775,865,558.95		-2.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692,097,618.98	693,495,739.44		-0.20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 3 个月期间,下同。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5,980.67	1,449,187.8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